

中国光大银行苏州分行2025-2028年度消防维修项目招标公告
(招标编号: JYZX-ZB-SU-2025-00103)

项目所在地区: 江苏省苏州市市辖区

一、招标条件

本中国光大银行苏州分行2025-2028年度消防维修项目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 项目资金来源为自筹资金:66万元, 招标人为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 现招标方式为公开招标。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 采购预算: 人民币陆拾陆万元整(¥660000.00元)

范围: 本招标项目划分为1个标段, 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中国光大银行苏州分行2025-2028年度消防维修项目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中国光大银行苏州分行2025-2028年度消防维修项目:

详见公告正文

本项目 不 允许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 2025-09-22 09:00到2025-09-30 16:30

获取方式: 现场获取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 2025-10-13 14:00

递交方式: 现场纸质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 2025-10-13 14:00

开标地点: 苏州工业园区旺墩路122号巨中银座大厦建行7楼2号会议室

七、其他

建银工程咨询有限责任公司受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委托, 对中国光大银行苏州分行2025-2028年度消防维修项目进行国内公开招标。现邀请合格投标人参加投标。

1. 项目名称: 中国光大银行苏州分行2025-2028年度消防维修项目
2. 资金来源: 自筹
3. 预算金额: 人民币陆拾陆万元整(¥660000.00元), 本项目限制单价, 单项报价超清单表中单个产品最高限价为无效投标, 具体详见招标文件。
4. 服务期限: 3年, 每年签订一次合同。

5. 中标数量：中标单位2家，投标人少于6家，则本项目重新招标。

6. 中标后招标单位选取服务商库内供货商的方法：由招标单位各相关部门在本次两个中标单位中间自行选择，且第一中标人维修网点总占比60%，其中市区网点不高于70%，县域网点不高于60%；第二中标人维修网点总占比40%，其中市区网点不高于30%，县域网点不高于40%。

7. 服务地点：江苏省苏州市工业园区星海街188号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根据采购单位指定本项目地点。

8. 投标人资格要求：

8.1 一般资格要求：

-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5) 经营状况良好，且近三年内无重大违法违规记录；在以往中国光大银行的采购项目中没有过欺骗、欺诈的行为或不良记录的。
- (6) 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
- (7) 未被列入“工商严重违法失信行为”、“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 (8) 未被列入“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
- (9) 未被列入“安全生产黑名单”（即：安全生产严重失信主体名单（法人））、“纪检监察黑名单”、“行业黑名单”及中国光大银行“供应商黑名单”。
- (10)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8.2 特定资格要求：

(1) 应依法取得营业办公场所的房产证明文件，或营业办公场所房产证明和在有效期内的房屋租赁合同。涉及房屋转租的，须同时提交相应证明，以确保转租行为合法有效。特殊情况的，除营业办公场所的房产证明文件外，还需提供产权单位出具的允许供应商在其房产内营业办公的证明文件。

(2) 集中采购项目中，供应商在销售非其自身生产的产品或服务时，需提供生产厂商出具的代理资质证明文件（工程类项目物料除外）。对于工程类项目涉及的物料，归口管理部门应加强验收管理，要求供应商提供厂家授权书、营业执照、出厂合格证、出厂检测报告、现场复试报告（如需要）等证明其质量符合要求的资料。

(3) 投标人之间不得存在工商登记的联系电话和注册地址相同等关联关系。

(4)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分包投标或者未划分分包的同一招标项目的投标。

(5) 参保人数应具备5人直接缴纳社保为期一年的条件。

(6) 注册资本金应300万元及以上。

(7) 投标人中标后不允许分包、转包，能够直接和招标人签署项目合同。

(8) 投标人须具备具有消防设施工程专业承包贰级（含贰级）以上资质、有效期内的安全生产许可证，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能力。

(9) 本项目配备项目负责人须具有机电工程专业二级建造师及以上资质，项目负责人须具有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B类证）。

(10)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参加投标；本项目中标后不得转包、分包。

9. 招标文件发售：

(1) 招标文件售价：每份300元人民币，售后不退。

汇款银行资料：

收款人名称：建银工程咨询有限责任公司苏州分公司

开户行名称：建行苏州高新区支行营业部

银 行 帐 号：32250198863609000188

(2) 购买时间：2025年9月22日起至2025年9月30日止，每天上午9:00-11:00，下午13:30-16:30（北京时间，节假日除外）。

(3) 购买地点：建银工程咨询有限责任公司（苏州工业园区旺墩路122号巨中银座大厦建行7楼）。

报价人必须向招标代理机构购买招标文件并登记备案，未向招标代理机构购买招标文件并登记备案的投标人均无资格参加投标。

购买招标文件时须提供以下材料（复印件须加盖公司公章，原件备查）：

(1) 投标单位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如为委托代理人参与投标的还需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和委托代理人的身份证复印件；

(2) 营业执照；（注册资本金应在300万元及以上）

(3) 消防设施工程专业承包贰级（含贰级）以上证书；安全生产许可证；

(4) 项目负责人须具有机电工程专业二级建造师及以上资质，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B类证）；

(5) 上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或近三个月资信证明；

(6) 近半年内完税证明或纳税申报表；

(7) 满足合格供应商资格要求的承诺书；

(8) 信用核查截图；

(9) 营业办公场所的房产证明文件，或营业办公场所房产证明和在有效期内的房屋租赁合同。特殊情况的，除营业办公场所的房产证明文件外，还需提供产权单位出具的允许供应商在其房产内营业办公的证明文件。

(10) 参保人数应具备5人直接缴纳社保为期一年的条件。提供社保证明。

(11) 投标人就其单位负责人、控股关系、管理关系等进行预先申明。

(12) 投标人就其单位负责人与采购人员存在亲属关系进行预先申明。如存在以上情形应承诺不影响该次采购的公正性。

注：欢迎符合条件的投标单位前来报名。请各投标单位将符合以上资格要求的证明文件装订成册，封面注明投标单位名称、联系人、联系电话、传真、电子邮箱等信息。报名资料如有伪造或虚报，则取消该单位的报名或投标资格。

只有经过招标代理机构审查的潜在投标人方能购买招标文件（招标代理机构对潜在投标人提供的证明材料只作初步审查，不作为最终审查。资格最终审查将在评标时由评标委员会进行。）

10. 投标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2025年10月13日下午14：00 时（北京时间）。届时请参加投标的代表出席开标仪式。

11. 开标地点：建银工程咨询有限责任公司7楼会议室。

12. 投标文件的递交：投标文件须密封后于开标当日投标截止时间前递至开标地点。逾期送达或不符合规定的投标文件恕不接受。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

九、联系方式

招 标 人：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
地 址： 苏州工业园区星海街188号
联 系 人： 王妮嘉
电 话： /
电 子 邮 件： /

招 标 代 理 机 构： 建银工程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地 址： 苏州工业园区旺墩路122号巨中银座大厦建行7楼
联 系 人： 濮工/秦工
电 话： 62789062/62789113
电 子 邮 件： /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秦颖辉（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_____（盖章）